

证券代码：600633

证券简称：浙数文化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浙数文化

股票代码：600633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洲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南楼

303室

股份变动性质：司法划转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

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数文化”）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浙数文化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后续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定代表人声明	12
	备查文件	14
	附表:	17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新洲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浙数文化	指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633
本报告	指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 基本情况

名称	新洲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公元大厦南楼 303 室
法定代表人	王晓夏
注册资本	33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3-03-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47748084N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股东	张爱娟、王晓夏、林海文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开发,煤炭(无储存)、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办公自动化设备、办公用品、商用车、燃料油(不含成品油及危化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金银饰品、珠宝首饰、贵金属、工艺美术品、旅游用品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新材料开发,工程造价咨询,房屋中介代理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经营进出口业务,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3-03-31 至 2053-03-30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情况

1、 新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王晓夏	董事长	中国	杭州	否
2	张爱娟	董事	中国	杭州	否
3	林海文	董事	中国	杭州	否
4	王慧萍	副总经理	中国	杭州	否
5	赵岗	副总经理	中国	杭州	否
6	陈紫青	财务部负责人	中国	杭州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在最近五年内均没有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形。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公告之日，除浙数文化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新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后续计划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持有的浙数文化被司法划转导致持股比例减少。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安排

本次权益变动后，截至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浙数文化83,887,702股股份，持股比例为6.44%。

二、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浙数文化53,887,702股被司法划转，划转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浙数文化股份比例由6.44%减少至2.30%。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根据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浙 01 执 188 号)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9 司冻 0307-01号)，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浙数文化股份已于2019年3月7日被全部冻结。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剩余持有的浙数文化股份30,000,000股仍处于司法冻结状态。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新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本报告书公告之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浙数文化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前文已披露事项外，本次交易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依照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新洲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晓夏
姓名

日期：2019年3月13日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上市公司董事办公室，以供查阅。

（本页无正文，为《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新洲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晓夏
【姓名】

日期：2019 年 3 月 13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
股票简称	浙数文化	股票代码	60063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新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83,887,702 股</u> 持股比例: <u>6.44%</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53,887,702 股</u> 变动比例: <u>4.14%</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30,000,000 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2.3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除本次司法划转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变动外, 截至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如是, 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 新洲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曉夏

【姓名】

日期: 2019 年 3 月 13 日